

从军营到警营，从身着橄榄绿到加入藏青蓝方阵，无论是当年鏖战演训场，还是如今维护社会治安稳定，岁月时光机刻录下了我曾经不舍昼夜、砥砺前行的身影。值此建军96周年之际，谨以此文，纪念我曾经经历过的难忘军旅生涯——

## 阅读父亲

□ 孙博文

一封遗书：“亲爱的妈妈：当你看到这封信的时候，我恐怕已经牺牲了，上战场是我的选择……”那年父亲不到18岁，孑然一身。

他在那个还不太懂什么是生命的年纪，就要接受生死的考验。从父亲的表达中，我理解了军人这个职业的博大情怀，也从电视上看到过许多一脸青春稚嫩的军人，在洪流肆虐、烈焰飞腾时挺身而出，义无反顾地去拯救那些和他们岁数相当的年轻人，和那些与他们长辈年龄相当的成年人。

2017年，是父亲当警察的第十二个年头，他要赴外地执行任务，由于之前心脏动过手术，他给母亲写下了他的第二封遗书：“生命对我而言，就像是一首诗，没有抱怨没有苍凉，只是越写越清越美丽。我现在会说，死过一千次仍仍庄神奇地活着的人，我见过；懦弱的人经不住一次死亡的威胁，我见得更多。”

母亲刚开始是坚决反对父亲去一线的，但她知道，每一次父亲的自我挑战里，都藏着他的灵魂的答案。

“这个名字所属，一直是我的小宝宝，我的记忆里还保留着他的样子、小鞋子、小袜子。他已悄悄长大，长大到很少再抱着撒娇，长大到跟我再没有那么多话，他有了自己的天地……”这是我考上大学后，父亲在《高考，一场快乐的奋进》中的一段话，我没有想到，平时对我严肃、严格甚至是很苛的父亲，竟有如此细腻的情感，对我竟有如此多的不舍和牵挂。

父亲的青春也会倏然而过，他会有沮丧时得泪流满面，也会有迷茫时燃起的希望，更有取得成绩时的喜悦，暖心时刻的感动。他转业后10余载，许许多多警察的故事从他的笔端通过媒体走入大众视野，走向更大的空间。他在讲述战友故事的同时，也在不断地擢升自己的人生境界。

我想，当一个人决意把大多数人的需求作为自己的本职，把天地万象纳入眼界之中时，他们的心怎么能不磅礴万物？他们的爱怎么能不天高云淡？他们的责任又怎么能不举重若轻？

透过父亲写的文字，我看到了父亲的铁血和柔情，也深深理解了那句“在岁月的长河里，一代人有一代人的使命，一代人有一代人的担当”的内涵。父亲和许多的军人和警察一样，都拥有一份镌刻在生命里的荣耀，并愿意为这份荣耀去付出一切。

八一之际，衷心祝父亲这位老兵节日快乐。我也会把责任和担当扛在肩上，带着父亲的希望和教导，走向远方……

第一次睡得如此香甜，清晨，我被窗外的鸟鸣声、犬吠声、蝉鸣声唤醒。睁开惺忪的双眼，发现院子里爸爸妈妈和大姨、姨父已经在院子里开始了晨练。因昨天到天色已经晚了，我现在才开始认真审视起新翻建的院子。院子里种了黄瓜，黄色小花开在鲜嫩的黄瓜上，第一次感受到什么叫做顶花带刺的清新感。西红柿一个个似火红的灯笼，喜庆地挂在秧上。院子旁一排四季豆正值成熟的时候，形成了一堵绿色的围墙。抬起头来，还未成熟的葡萄像一串串的玛瑙，缀满了葡萄架。散养的小鸡和鸭子，正悠闲地四处溜达，随时从院中捡拾着食物……眼前的一幕，不禁让我惊叹：好美的田园风景，好惬意的农家小院！

院子里还有姨父巧手制作的木桌、木摇椅和秋千。闲暇时喝喝茶，聊聊天，如此的怡情雅趣，让人置身其中都觉心花怒放。儿子正在采摘着黄瓜，他的脚下放着一个

## 曾经的团队

□ 郭军红

“平江的怒潮，诞生了我们的团队，井冈山的烈火，锤炼了无敌的英雄，赤水河畔，雪山草地，万里长征打先锋，直罗镇上，平型关前，杀出八面威风，滨海抗日丧敌胆，老六团的战旗火样红……党指引我们打胜仗，红军团，红军团，我们的名字无上光荣！”

每每耳畔响起这首平江起义团国歌的时候，就不由地让人热血沸腾。想起自己曾经工作、生活、战斗过的红军团队——“平江起义团”的点点滴滴。

平江起义团是1928年7月22日由彭德怀率领湘军独立第五师第一团发动著名的平江起义，成立的红军团队。自她诞生之日起，历经4000多次战斗的洗礼，先后为共和国培育出1位元帅，183位将军和1000多名战斗英雄。在我军

历史上书写出了辉煌的战绩。

上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，我从军校毕业后分配到了这支功勋卓著的部队。它作为我军历史上第一支摩托化步兵部队和第一支机械化步兵部队，部队官兵的单兵战斗素质和整体战斗力还是令我意想不到的强悍。

为了适应团队建设的需要，作为排长，我放下架子，虚心向老兵、班长们学习请教，学习他们实战演训能力和技巧。当然，战士们也会和我一起探讨装甲车辆的军事基础和战术理论。一开始，尽管我的四百里障碍、五公里越野等军事体能科目不及那些老兵和班长们，但是经过我三个多月的不懈努力，最终也和他们不分伯仲。正是因为我排里的战士们天天在一起摸爬滚打，练体能、练战术、练技术、练作风，实行“五同”，使我很快融入了这支光荣团队的血脉

之中。

连队战友们的帮助和党组织的关怀，使我不断成长进步。毕业五年后，我调到了团队直属工兵连，担任指导员职务。

面对新的工作岗位，新的兵种，我在努力学习工兵专业理论知识的同时，还拜号称“工兵专家”的老连长以及排长、班长们为师，学习野战筑城、地面爆破、目标伪装等工兵专业的实际操作。因为我深知，自己不能技压官兵，在他们心中是树立不起政工干部军政兼优形象的。好在不管自己在哪个岗位上，凭借不服输、争最好的劲头，我始终做到了与团队建设同频共振。后来由于工作的原因，我在红军团只工作了短短的七年时间，便调离了这个团队。

现在回想起来，就是这短短的七年，让我感知了这支部队“见第一就眼红，拿第二就脸红”“战场

无亚军”的拼搏精神。

后来，尽管我离开了这支部队，但是我通过曾经一起战斗过的战友，一直关注着她的成长。可以说从平江起义到八路军“老六团”，从头等主力团再到陆军首支数字化部队，团队在历次转型中，始终如一地以“领跑者”姿态，心无旁骛抓练兵备战。

而今，我曾经工作、生活、战斗过的红军团——平江起义团，随着陆军规模结构和力量编成最后改革的完成，也结束了她自诞生以来94年的历史使命。同时，她走过的光辉历程，也永远载入了我军历史史册。

不过我常常在想，军改改的是体制编制，而红军团一代代官兵那勇于进取、不断拼搏的精神，将永远不会改变。

（作者单位：定州市公安局）

自然奇观。在这里可以度过最美的青春年华，是人生最宝贵的收获。”

在沱沱河兵站，我们遇到了一群生龙活虎的战士们。在海拔如此高的地方，他们竟然还在打篮球，尽管嘴唇发白，却依然笑得灿烂。兵站的指导员，头发有些斑驳，比实际年龄显得老了很多，却极为健谈，为我们讲述了他们在高原的故事。

如果用一种植物来形容高原军人，我想，最恰当的就是胡杨。我们曾在深秋时，看过格尔木的大漠胡杨。翻过一座座沙山，胡杨盘根错节，生长在干旱的地方，千年不倒，巍然屹立。

高原军人，他们很多来自内地，来自江南水乡，为了青春的梦想，来到高原，默默地奉献着青春和热血。他们活得简单，也活得纯粹，活得充满激情……

（作者单位：石家庄市公安局桥西分局）

## 胡杨般的高原军人

□ 王南海

如果可以给高原汽车兵画幅素描，我想，他们的表情一定是坚韧而刚毅的，他们一定是不苟言笑，脸部棱角分明，身材笔挺，他们的背景一定是莽莽雪山和高原，是蜿蜒的青藏线，是汽车扬起的灰尘……

走近高原军人，是那年我远行西藏，途经青海格尔木，我曾经的战友一直在格尔木工作，他是一位高原军人。战友工作起来虎虎生风，对待战士的训练格外严格，如果达不到要求，坚决不放过。在海拔五千米的高原上，如果因为技术不过关，暴雪、严寒、高反，随时都可以致人以危险之境。

到达部队门口时，看到哨兵威武，神圣不容侵犯。部队门口写

着：铸就高原铁兵。战友早已在部队门口迎接。战友相见，历经岁月，自是一番感慨。战友的确有些高原军人的风骨，中等身材，腰杆笔挺，穿着一身军装，显得极为干练。他皮肤黑黑的，有些粗糙，也许是高原的日晒所致。他笑起来的样子，特别温暖。

作为高原汽车兵，每年他进藏的次数都很多。每一次出发，都要经过细致的安排和部署。作为团级领导，每一次，他们都要亲自跟随车队前往。当我对他进藏表达出无比羡慕时，他却风轻云淡地说：“执行任务和旅行，完全是两回事。冬天下，大雪封山，根本看不到路在哪里。翻越唐古拉山，也容易发生高反和抛锚事件，那都是极为危险的。”他严肃起来，说：“我的很多战友都得了高原心脏病，还有的永远地留在了这片他们深爱的土地上。”

高原军人，不仅有严厉的一面，更有柔情的一面。战友的爱人是个甘肃姑娘，陪他来到了高原。他们有一个可爱的女儿，也许自小在兵站长大，小姑娘格外懂事。每次爸爸进藏，她都会早早起床，跟随着妈妈，一起在部队里为战士们送行。每次，当战士们整装待发时，都可以看到小姑娘为大家敬起的军礼。那一刻，每个人心里都暖暖的，眼角竟然会充满了泪水。

在如此艰苦的环境中，如果你猜想着高原人会抱怨，那就大错特错了。他们挚爱着高原，他们用诗一般的语言去赞美高原。他们说：“你看，尽管高原贫瘠，却风景壮阔；尽管风沙大，却有最好吃的牛羊肉；尽管会有高反，却有很多

病，还有的永远地留在了这片他们深爱的土地上。”

高原军人，不仅有严厉的一面，更有柔情的一面。战友的爱人是个甘肃姑娘，陪他来到了高原。他们有一个可爱的女儿，也许自小在兵站长大，小姑娘格外懂事。每次爸爸进藏，她都会早早起床，跟随着妈妈，一起在部队里为战士们送行。每次，当战士们整装待发时，都可以看到小姑娘为大家敬起的军礼。那一刻，每个人心里都暖暖的，眼角竟然会充满了泪水。

在如此艰苦的环境中，如果你猜想着高原人会抱怨，那就大错特错了。他们挚爱着高原，他们用诗一般的语言去赞美高原。他们说：“你看，尽管高原贫瘠，却风景壮阔；尽管风沙大，却有最好吃的牛羊肉；尽管会有高反，却有很多

## 母亲带走了我的睡眠

□ 韩冬红

曾经，多少个渔歌唱晚，多少个黄昏急雨，都与我无关，躺下便入梦境，令与我同窗的人艳羡。

在那个秋天，生我养我的人，只对我说了“我走了”，再也不肯跟我第二句话。自此，我开始失眠，任凭数遍天上的星星。

多少年前的那个秋天，它存储我脑海，今日取出画面依旧清新。我追逐着天上的白云，踩着婆婆的树影，听蝉声嘶鸣，看白花花的光阔地播洒在沉甸甸的谷穗上，播洒在看不见边的棉海里，一朵朵盛开的花，白得像低飞的纸鹤。母亲说：“走，跟我拾棉花去。”她的弯腰姿势保持了一个下午，回到家中为我们这些扯着她衣襟喊饿的孩子们，淘米煮饭，待丝丝缕缕的炊烟在屋顶消失，又开始在月光白的院子里支起纺车，吱吱呀呀直到月光黯淡。母亲是个不用上劲的钟表，准确地踏着生活的节拍，转动着，一转就是九十四春秋，才

肯躺下，她真的跑不动了。自此，再没有人像母亲那样唤我大名。

不论时空的距离有多近多远，我的心常常会突然咯噔一下，我会马上给母亲打电话，母亲说正念叨我为何不去看她，她想我了。她在世的最后一个冬天，我隐约能感觉到，我多陪她一天，将来会少一些遗憾。记忆极好的母亲，不知从何时起，开始不认人了，包括连续三个冬天一直伺候她饮食起居的二姐，只有反复提醒，母亲才恍然清醒，自嘲道：“人老成这样了，连自己亲闺女都不认识。”可一转眼，又回到空白状态。

二姐打电话告诉我母亲折腾一天一夜，刚躺下片刻，便吵着要回老家。我答应下班后去看看。晚上，我躺在母亲身边，母女俩脸对脸，母亲笑成了一朵花，不笑了，把眼睛瞪得老大，伸手在我头

发上摩挲，那表情像是我儿时见她

在织布机上找断线的情景。我伸手把黏在她脸上的头发，向耳后抵一抵，轻轻拍拍脸颊，哄孩子似的说：“娘睡吧，快闭上眼睛，不然一直睁着眼睛神经会坏掉的。”母亲很听话，乖乖闭上眼睛。看着她进入睡熟状态，我方才放心睡去。

那个冬天，只要不上班，我几乎都在陪母亲。晚上，母亲不睡，我陪着她熬夜。听母亲的碎碎念，我常常不知该如何回答母亲的问题，索性当起听众，任由母亲讲。

我幸福着我的幸福，用大哥的话来说，哪怕母亲躺在床上，只要她在，回家能喊声娘，喝口水也是甜的。谁知这样的日子，已经进入了倒计时。躺在床上的母亲，扑闪着那双已经一天一夜没有闭合的大眼睛，我心疼地伸手轻轻帮她合

上，一离手，母亲又顽皮地睁开眼，我笑，母亲也笑。可我转过头去，不争气地流下眼泪。这是母亲在人间睁着眼睛的最后一天一夜，而后进入昏睡状态，直到她咽下最后一口气。这期间，我不敢闭眼，生怕母亲在我睡着时，没有了气息。有时不知不觉闭上眼睛，会突然被惊醒，急忙伸手去摸母亲脉搏，又查看母亲胸部是否有细微起伏。

那天文友在朋友圈发了几张小猴子趴在猴妈妈背上的图片，我的泪水瞬间冲出樊笼，肆意汪洋。母亲在时，总叮嘱我饱时带干粮、出门带衣袋，没有了母亲，便没有了捧在手心里的被疼爱的感觉。

母亲除带走了我的睡眠，还带走了我的快乐，使我心如浮萍，没有力量抵抗风吹草动，只能随风飘零。

（作者单位：邯郸市公安局）



太行风韵

王力生  
（作者单位：承德市公安局）

## 一方庭院的温馨

□ 赵春莉

妈妈打来电话，说要和爸爸回乡下的大姨家住上一段时间。我一听有些担心，如此炎热的天，在城市居住久了，我怕他们在农村住得不习惯。没想到，从妈妈这几天微信发过来的视频看，大姨家的小院丰富多彩，堪比世外桃源。

人上了年纪，更喜欢一种轻松惬意的田园生活，不被琐事牵绊，享受老来时光。我看着心动，于是趁着休息，我们一家三口决定回老家去看父母和大姨。我因工作、家庭的原因，已经有近十年没回过老家。到家时，已经是晚上7点了，此时的天气已经褪去了白天的燥热，非常清爽，夕阳的余晖照着眼前的院落，我顷刻就被吸引住了。邂逅夏日夕阳的情影，院落变得温柔而醉人，似被一层浓稠的油彩包裹住。

大姨和大姨父已经八十多岁的年纪，却是精神矍铄。他们准备了丰盛的晚饭，猪肉炖粉条、油炸糕、玉米、黄瓜、西红柿……满满一桌子的农家饭。这些都是我儿时

的最爱，大姨一直都把我当成孩子一样宠着，始终记得我的喜好。

一大家子人坐在葡萄架下，皎洁的月光洒下一片清辉，温馨而清静。儿子吃着肉，悄悄问我：“为什么这个肉比家里的香啊？”大姨听见了，望着孩子说：“在城里哪吃得到自家养的猪，这些蔬菜都是自家种的，都是纯绿色无公害的。等回城时，你们带些回去，让你妈妈给你做着吃。”又转过头望着我，“趁我和你大姨还能动，你带孩子多回来转转，想吃点什么姨父给备着。”

望着谈笑风生的一大家子人，我感受到了久违的亲情。父母年轻时就背井离乡，到生地不熟的城市打拼，身边没有亲戚，我从小对亲情的感触也淡漠了许多。而这一瞬间，让我重新寻找到小时候的那份独有的偏爱，那是充满着爱和守护的味道，升出了轻松感和释怀感。夜晚的庭院静悄悄的，因为晚上我吃得有些撑了，久久无法入睡，便陪着爸爸妈妈和大姨、姨父在院子里聊天。蝈蝈轻唱着摇篮曲，青蛙时不时和着声，空气中弥漫着闲适的气息。现在虽然房子

和院子都翻建了，但是在这个院子里，我曾度过了童年很多美好的时光，这里埋藏着太多记忆，太多的亲情和友情……

第一次睡得如此香甜，清晨，我被窗外的鸟鸣声、犬吠声、蝉鸣声唤醒。睁开惺忪的双眼，发现院子里爸爸妈妈和大姨、姨父已经在院子里开始了晨练。因昨天到天色已经晚了，我现在才开始认真审视起新翻建的院子。院子里种了黄瓜，黄色小花开在鲜嫩的黄瓜上，第一次感受到什么叫做顶花带刺的清新感。西红柿一个个似火红的灯笼，喜庆地挂在秧上。院子旁一排四季豆正值成熟的时候，形成了一堵绿色的围墙。抬起头来，还未成熟的葡萄像一串串的玛瑙，缀满了葡萄架。散养的小鸡和鸭子，正悠闲地四处溜达，随时从院中捡拾着食物……眼前的一幕，不禁让我惊叹：好美的田园风景，好惬意的农家小院！

院子里还有姨父巧手制作的木桌、木摇椅和秋千。闲暇时喝喝茶，聊聊天，如此的怡情雅趣，让人置身其中都觉心花怒放。儿子正在采摘着黄瓜，他的脚下放着一个

早已装满了西红柿、黄瓜、茄子、豆角的竹筐。他看见我，赶紧招呼我：“妈妈，快过来，姨姥爷说这些都是给我们带回家的。你过来尝尝，特别甜。”

看着小花猫似的脸，我瞬间想起我的小时候，那时一到放假，父母没时间照顾我，就会把我送到大姨家，和哥哥姐姐们一起在田里玩耍，去小水沟摸鱼，去山上摘野果……渴了喝山泉水，饿了就摘野果子吃。哥哥姐姐们从地里给我掰玉米棒子、刨花生，在野外生火，烤玉米、花生，一个个吃得满脸灰……儿时的快乐是如此简单，回忆起来历历在目，难以忘怀。

此时此刻，我心中终于明白了，父母为什么执意回老家，在父母的眼中，城里的世界再大，都抵不过这一方院落的宁静吧！是他们用双手让这座小院飘满了幸福的味道。他们现在最快乐的事，就是素与简，在人生的后半程，用小院来承载出生命的仪式感。

（作者单位：秦皇岛市公安局北戴河分局）